

关于东莞银行数据中心搬迁期间暂停办理基金相关业务的公告

为全面提升信息系统的业务处理能力,提高对客户的服务水平,东莞银行定于2012年12月9日(周六)至2012年12月10日(周日)暂停包括基金业务在内的所有对外服务。数据中心搬迁完毕后,东莞银行将恢复正常对外服务。

东莞银行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在此期间,请您提前做好相关安排。

如您有疑问,请登录东莞银行公司网站(www.dongguanbank.cn)查询或致电东莞银行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1196228咨询。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七日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12月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基金主代码	4500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9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公告依据

《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等。

申购起始日

2012年12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12年12月10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12月1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2年12月10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50018 450019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是

注:本基金投资者范围为基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中国境内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管理人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转换时除外。投资者提出的申购、赎回、转换的申请时间应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开放时间:9:00前至15:00之间,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为当日的价格;如果投资人提出的申购、赎回、转换申请时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开放时间之后,将作为下一开放日的申请,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为下一开放日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 代销网点、直销网上交易以及直销电话交易每个账户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5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若代销机构规定的最低申购金额高于500元人民币的,则按照代销机构规定的最低申购金额执行。

2. 直销柜台每个基金账户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已在直销柜台有认购申本基金记录的投资者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500元人民币。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0,000	0.80%	—
1,000,000 ≤ M < 5,000,000	0.50%	—
5,000,000 ≤ M < 10,000,000	0.30%	—
M ≥ 10,000,000	1.00%	—

注:1. 申购金额(M):单位:人民币,元。

2. 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率为0%。

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宜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上述申购金额限制,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每个账户赎回的最低份额为5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50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 < 1年	0.10%
1年 ≤ N < 2年	0.05%
N ≥ 2年	0.00%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 < 30天	0.20%
N ≥ 30天	0.00%

注: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的25%划入基金资产,其余部分作为本基金用于支付注册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宜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上述赎回金额限制,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目前,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其中,赎回费与日常赎回费率相同,申购补差费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而定。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与本公司旗下其它基金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具体设置如下表: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基金转换费用:	
转入基金	国富弹性收益债券C
	国富中国收益组合基金
	国富强化收益债券C
	国富强化收益债券A
	国富成长收益基金
	国富成长收益基金A
	国富中小盘基金
转入金额(元)	
0-50万	0.70%
50万(含)-100万	0.70%
100万(含)-200万	0.70%
200万(含)-500万	0.00%
500万(含)-1000万	0.45%
1000万(含以上)	0.00%

转换转入金额: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基金转换费用:

转入金额(元)	0.70%	0.70%	0.70%	0.70%
0-50万	0.70%	0.70%	0.70%	0.70%
50万(含)-100万	0.70%	0.70%	0.70%	0.70%
100万(含)-200万	0.70%	0.70%	0.70%	0.70%
200万(含)-500万	0.00%	0.00%	0.00%	0.00%
500万(含)-1000万	0.45%	0.45%	0.45%	0.45%
1000万(含以上)	0.00%	0.00%	0.00%	0.00%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开通与本公司旗下其它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事项

1. 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各自收费标准执行,且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2.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转换机构有:农业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民生银行、渤海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光大证券、中信证券、光大证券、海通证券、国泰君安证券、银河证券、中信证券、天相投顾、中信证券、上海证券、渤海银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上述转换金额限制,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3 转换费率

目前,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其中,赎回费与日常赎回费率相同,申购补差费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而定。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与本公司旗下其它基金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具体设置如下表: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基金转换费用:	
转入基金	国富弹性收益债券C
	国富中国收益组合基金
	国富强化收益债券C
	国富强化收益债券A
	国富成长收益基金
	国富成长收益基金A
	国富中小盘基金
转入金额(元)	
0-50万	0.70%
50万(含)-100万	0.70%
100万(含)-200万	0.70%
200万(含)-500万	0.00%
500万(含)-1000万	0.45%
1000万(含以上)	0.00%

转换转入金额: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基金转换费用:

转入金额(元)	0.70%	0.70%	0.70%	0.70%
0-50万	0.70%	0.70%	0.70%	0.70%
50万(含)-100万	0.70%	0.70%	0.70%	0.70%
100万(含)-200万	0.70%	0.70%	0.70%	0.70%
200万(含)-500万	0.00%	0.00%	0.00%	0.00%
500万(含)-1000万	0.45%	0.45%	0.45%	0.45%
1000万(含以上)	0.00%	0.00%	0.00%	0.00%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开通与本公司旗下其它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

5.4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宜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上述转换金额限制,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5 转换费率

目前,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其中,赎回费与日常赎回费率相同,申购补差费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而定。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与本公司旗下其它基金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具体设置如下表: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基金转换费用:	
</tbl_header